

河北建筑工程学院2009年招生章程 高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6_B2_B3_E5_8C_97_E5_BB_BA_E7_c65_645176.htm 1、学校全称：河北建筑工程学院 学校部委码：10084 2、校址（含校区名称）：河北省张家口市建国路33号（校本部）河北省张家口市高新区朝阳中大街13号（新校区） 3、办学性质：河北省省属公办普通高等院校 4、办学层次：本科 5、学历证书颁发：学生完成学业、考试合格、符合毕业条件者，依据教育部、河北省教育厅等有关部门制定的政策和规定，颁发“河北建筑工程学院本、专科”学历证书，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学士学位。 6、录取规则：（1）按教育部要求，实行学校负责、招办监督体制，按考生德智体三方面公平、公正、择优录取。（2）外语语种要求：英语专业只招英语语种考生，其它各专业入学后外语课程均使用英语教学。（3）男女比例：各专业均无男女比例限制。（4）身体健康要求：建筑学、城市规划和工业设计三个专业色盲、色弱的考生限报。（5）录取具体方式 A、实行平行志愿的省份，按照该省份的相关规定进行录取。未实行平行志愿的省份，按照考生报考学校志愿先后录取，即先录取本校第一志愿的考生，若第一志愿不满时，再考虑第二志愿考生。 B、最低录取分数线以上，第一专业志愿不能满足的考生，按其第二专业志愿投档，仍不能满足的按其第三专业志愿投档，以此类推，当某考生所有专业志愿均不能满足，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，将其随机调录到录取计划未满的专业，不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，将予以退档。 C、各级专业志愿分数级差均为5分，即满足第二

专业志愿时需高出相应专业预录取最低分数5分以上，以此类推。无院校志愿级差。 D、某些专业加试要求：报考我院建筑学、城市规划和工业设计专业的考生必须有一定的美术基础，入学后学生必须参加学院组织的美术基础测试，测试不合格的进行专业调整。 E、对于加分和降分投档的考生，我院均按投档分数录取。 7、奖励：学院设有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学院奖学金以及企业奖学金，如九派奖学金、阿特拉斯科普柯奖学金等各类奖学金，按学生在校期间综合测评名次每年评选一次，奖学金最高额达每年8000元。 8、对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措施：我院为困难经济学生设立固定、临时勤工助学岗位300多个。设立特困生档案，享受补助的学生约占学生总数的20%。品学兼优、家庭确实困难的学生可享受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国家助学金、地方奖学金和助学金，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可申请生源地贷款和在校生助学贷款。 9、学费及住宿费标准：艺术设计专业学费6000元，其它本科专业学费3500元，专科专业学费5000元。根据不同的住宿条件，每生每年住宿费500、600、800元。 10、招生咨询联系方式（1）联系电话：0313-2050802 2080034（2）传真：0313-2080040 2050802（3）E-mail地址：jyxsc@126.com（4）院校网址：www.hebiace.edu.cn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